

榆林市体育局

类别:

签发人:

B
韦军

榆政体函〔2022〕32号

对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第40号 建议的答复函

石栋代表:

你提出的《关于加快我市城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的建议》(第40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政策保障措施到位。榆林市体育局高度重视全民健身场所的建设。通过积极协调印发了《榆林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榆政发〔2022〕8号)、《榆林市全运惠民工程实施方案》(榆政办函〔2019〕295号),文件下发各县市区实施,明确了我市全民健身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保障措施,做到统一部署,统一落实,统一考核。在“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中,市体育局积极与自然规划局、住建局、综合执法局、财政局、教育局等部门进行协调,并将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到全市规划中。我们将结合榆林实际情况,制定站位更高、操作更强的整体规划。

二、着力打造“15分钟健身圈”。按照“找差距、补短板、提品质、求创新”的总体思路,近年来我局加大资金投入,加快体育公共设施建设步伐,全面改善体育基础设施薄弱的局面,有效缓解了群众健身场地不足的问题。市区内打造以“一轴、二中

心、三带、五广场”为主线的公共体育健身设施网络体系。

一轴指的是：以河滨公园两岸步道为基础，在沿岸宽阔空闲地块修建一些供市民休闲健身的体育场地并配备体育健身器材增加体育元素。

河滨公园示范带一、二、三期，共安装武汉昊康的塑钢体育健身器材 130 件，其中一期安装 30 件、二期安装 78 件、三期安装 22 件。

三期东岸建成总长度 2.4 公里健身步道，总面积 2900 m²。全程铺设透气型（渗水型）专用塑胶，全段均为为智能化体验，沿途设置智能工作站装置、智能互动一体机、能耗指示牌、太阳能心率柱等设备。

2019 年投入 260 万元将河滨公园（高新区段）打造成为功能齐全、项目完备的健身新地标，在公园核心区建设有 2 公里智能健身步道，2 块网球场、4 片羽毛球场、2 块笼式篮球场、2 块五人制足球场、11 块乒乓球，配套有室外体质测试亭，儿童娱乐区、中老年人健身区等体育设施，满足群众练习太极拳、广场舞、健身操等场地需求。实现休闲健身有机融合，使市民在休闲健身中体味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感受大自然带来的愉悦心情。

近两年，在三期西岸陆续建成五人制笼式足球场 2 块，笼式篮球场 1 块，羽毛球场 6 块，乒乓球场 8 块，门球场 1 块，超年限器材陆续进行更换。进一步优化完善了体育设施，满足各年龄段健身需求。

二中心指的是：榆林体育中心、东沙驼峰路文体中心。

榆林体育中心是陕西省第十七届运动会的主会场，建筑面积

13 万平方米，包括 32000 座中型甲级体育场，6000 座大型甲级体育馆，2200 座的中型甲级游泳馆等，项目核心设计内容为承接省运会各项赛事举办的体育场馆开放式的健身公园、篮球公园、休闲公园以及承办大型展览会议的会展中心。为榆林南部新区提供集全民体育、文体活动、商业设施、青少年体育培训于一体的公益性综合体育场地和休闲健身场所，现场所已全部投入使用。该项目的建成充分展示了榆林市历史文化风貌、丰富市民文化体育生活、提升市民幸福指数的综合平台，成为榆林的新地标。

东沙驼峰路文体中心项目占地 78 亩，总建筑面积 2.9 平方米，总投资 3 亿元。目前场所全部投入使用。

三带指的是：依托东沙季鸾生态公园配备体育元素改建成东沙体育示范带，建成东沙季鸾公园 5 公里专用自行车道。同时以官人文化宫为示范点：建成健身步道一条、2 块笼式篮球场、2 块笼式五人制足球场、1 块滑冰场、配备 20 多件体育健身器材。

依托西沙以景观大道为基础改建成景观大道体育公园，建成长 2 公里，宽 2.5 米智能化步道，在每个小广场安装多件健身器材，配有二代智能化体育器材，解决了周边老百姓锻炼需求。

依托大栋梁森林公园为基础建成骑行体育健身示范带。在所有示范带增设 1—2 处笼式篮球场或五人制足球场，将示范带内的道路改建成健身步道，增加体育健身设施、健身宣传栏等硬件设施，使之成为环境优美、健身设施齐全的体育休闲示范带。

五广场指的是：对世纪广场、火车站广场、月亮湾广场、阳光广场、沙河口广场进行系统规划，在适合的位置安装或更新体育健身器材。在世纪广场有 200 米小型塑胶体育场，周围空地配

备有体育健身器材。火车站广场南北两边都配有体育健身器材，同时计划建成一条健身步道。阳光广场建设慢行环线总长度1.34公里、宽1.2米，总面积1608 m²的健身步道，全程铺设EPDM专用塑胶，沿途设置太阳能心率柱等设备，两边配备了30多件健身器材。沙河口广场在原有有网球场、篮球场地、多功能健身步道、健身区、儿童益智区基础上，新建了7块笼式五人制足球场、2块笼式篮球场、10片乒乓球台、儿童游乐区、配备10多件智能化二代体育健身器材。

三、全力推动学校、机关体育设施对外开放。2017年12月19日，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台了《关于全市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工作的实施意见》，我局高度重视，严格落实工作职责，向部分中小学捐赠了体育设施。同时，积极协调榆林学院、榆林职业技术学院体育设施向市民开放，向职业技术学院捐赠了一批室外器材，用于对外开放，榆林市体校田径场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向社会全天开放，榆林学院室外体育设施也向周边居民免费开放。县市区学校向社会开放较好的有定边县、神木市都达到了省级体育示范县的标准，其他县区我局也在督查推进此项工作。同时，我们将配合市教育局做好中学、小学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工作。机关公共体育设施向市民开放有一定困难，但我局也做了许多工作，先后向多个部门配备了室内、室外体育健身设施，基本能满足了部门干部职工健身的需求。我局也协调过部分机关单位向社会开放体育设施，收效甚微。体育局所管理的室外篮球场、网球场、室内乒乓球室每天免费向社会开放。

感谢长期以来对体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提出宝贵的建议和意见。



(联系人: 王龙龙, 电话: 15509126680)

(抄送: 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 市政研督查办)